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编号：2017-36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力”、“公司”）近期收到了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转来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7] 492号），原则同意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的总体方案。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中国证监会核准等多项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